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吳思澐

電話:02-24201122#1305

傳真: 02-24201844

電子信箱: sihyun@mail. klcg. gov. tw

受文者: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06月21日

發文字號:基府人力貳字第106012334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0123348A00_ATTCH1.pdf)

主旨:中華民國106年4月19日制定公布之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組織法」,行政院定自106年7月7日施 行,並於106年6月19日以院授人組字第10600489061號令發 布,茲檢送發布令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106年6月19日院授人組字第10600491414號函 辦理。

正本: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副本:本府人事處 10:182:27章

訂 ::

裝